

元德

廣州史志叢書

元大德南海志殘本

(附輯佚)

廣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辦公室編

廣州史志叢書

元大德南海志殘本（附輯佚）

廣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辦公室編

廣東人民出版社

《廣州史志叢書》出版說明

新《廣州市志》正在編纂中，從鴉片戰爭前後寫至一九九〇年，內容包涵百科各業，涉及面極其廣泛，資料異常豐富。由於志書體例及市志篇幅所限，能入市志的資料只有一小部分，而所餘大量資料中，有些屬於早已散佚，在浩繁史籍所未見的珍貴史料，有些屬於專題性的研究，其學術價值比較高。我們計劃將這些資料，編輯出版系列書籍，作為《廣州市志》的補充，為我市的物質文明建設和精神文明建設服務。

這套系列書籍定名為《廣州史志叢書》。內容擬分兩個方面：

一、根據國務院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和中國地方志指導小組的要求，為繼承和發揚祖國寶貴文化遺產，應進行古籍和舊方志的整理出版，對反映廣州歷史情況的舊方志和其他古文獻進行校點整理。

二、反映廣州現狀，特別是改革開放以來新面貌的專題研究，以及近人探討有關廣州歷史的專題研究和史料。

編審工作由《廣州史志叢書》編審委員會負責，並由廣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辦公室

主持實施。

《廣州史志叢書》將陸續出版，懇望廣大讀者對本叢書的內容、形式及編輯出版工作提出寶貴意見。

《廣州史志叢書》編審委員會

《廣州史志叢書》編審委員會

主任 薄懷奇

副主任 杜襟南 甄炳昌

委員（以姓氏筆劃為序）：

李小松 唐文雅 葉維平 熊方生 羅紀權
羅國雄 譚紹鵬 關履權 錢展雄

重刊後編卷第六

戶口

廣州爲嶺南二都會戶口觀化都爲東漢而後州縣沿革不同戶口增減亦各不一大抵建安東晉永嘉之亂至唐中州人士避地入廣者數與其風俗革變人民繁庶至宋淳熙白火生長逾百

王師滅吳平定以前兵燹之間或燒殺掠或被驅掠或死于盜盜盜之餘生不可勝計熙寧二十七年朝廷籍江南戶口方是定數此年官府頒布榜曉諭人民安生樂業教督之甚齒日蕃戶耕田興業
前漢

序

元大德《南海志》殘本六至十卷，今藏於北京圖書館，是目前可見的廣州（含當時所領七縣）舊志的最早刻本。其中卷六紀戶口、土貢、稅賦；卷七紀物產、舶貨；卷八紀社稷壇壝、城濠；卷九紀學校；卷十紀兵防、水馬站、河渡、局務倉庫、廨宇、郡圃。凡所舉廢，由宋及元。近代藏書家潘宗周於一九三九年刊印的《寶禮堂宋本書錄》中，附歸「元書錄」之一，並有跋云：「按元世祖攻克廣州，立廣州路總管府，設錄事司，元領八縣。其後以懷集一縣割屬賀州，餘七縣，一南海，二番禺，三東莞，四增城，五香山，六新會，七清遠。本書記載先錄事司，次及七縣，是雖名《南海志》，而實則廣州一路之志也。」近百十年，屢經版本學家研究論定：原書凡二十卷，為大德八年（公元一二〇四）由陳大震等人纂輯，是元代的著名志乘之一。今存殘本，雖然首尾俱闕，未能盡窺全豹，但仍不失為了解宋元時期珠江三角洲的重要文獻。

例如書中記敘由漢至唐的戶口數字，無疑尚可見於歷代史書，但所列宋元期間的四次統計，不僅兼備各種析數，爲其它文獻所未見，可以補史之闕；而且從各次統計的時距和增減幅度，對照其它史料，則完全符合當時廣州實際變化的情況。這就具有與其它史籍互爲補充、互爲印証的作用和價值。

首先，書中所記唐宋的戶數，經求証於其它史籍得知，是分別爲天寶元年（公元七四二）和元豐三年（公元一〇八〇）所統計。這兩者前後相距三百三十八年，而後者增幅竟達兩倍半。這一事實，當時在嶺南其它地方確屬罕見。究其原因，由於唐宋交替，北方戰亂頻仍，而嶺南却出現了以廣州爲中心的南漢政權。南漢劉氏僻處嶺南，前後經營了六十七年，社會生活尚較穩定。其時，珠江三角洲的沉積成陸又正好逐步加快。特別是自唐開元四年（公元七一六）冬張九齡拓通大庾嶺路，三百年來，原來的南北通道已從以西江通湘桂走廊，逐步轉移以北江、湞江經大庾嶺路爲主。這種天時、地利條件，遂吸引大量北人南遷，是以北宋年間廣州的戶數大增。本來廣東人口一向北多南少，自此乃形成以沿海的廣州爲重心的新布局。是知這一數據，實爲研究廣州發展史的一個重要的材料。至於淳熙年間的鈔數，統計年份雖已無可考，但大體亦僅再伸延百年左右而已，而廣州的戶數復再陞幅近乎百分之二十八。其間自然與宋南渡後導致宋室及

其僚屬逐步南遷入粵有關。特別值得注意的是：書中所記兩宋期間，主戶（稅戶）和客戶（非稅戶）相互增減的比例，前後都約有一個百分點的變化，即主戶從百分之四五降為百分之四十四，客戶從百分之五十五降為百分之五十六。按照宋代通常的情況，在主戶中自耕農往往佔有很大的比重。而上述比例的變化，聯系到當時珠江三角洲仍處於開發的早期，農業生產的發展當有一定的限度。故南宋初，廣州主戶所佔比例雖然稍有下降，但其絕對戶數仍然增長了近乎百分之二十七，而客戶的絕對數則增長了百分之三十二，這說明宋室南遷，隨來廣州從政、從學和為工、為佃的非稅戶增加較快。這也是南宋初廣州的手工業和文化事業發展較快的原因之一。

其次，書中記敘至元二十七年（公元一二九〇）廣州共有十七萬二千餘戶，即比南宋初減少了二萬三千多戶，減幅為百分之十二。原因書中已有說及，不必重述。但據梁方仲所編《中國歷代戶口、田地、田賦》一書所載，同年廣東各路州合共五十四萬八千多戶。換言之，廣州一路實佔廣東總戶數的百分之三十一左右。可見，廣州在廣東的重心地位，元初即已進一步趨於鞏固。而且僅十四年之後，即大德八年（公元一三〇四），戶數又重新回陞到十八萬多。加上懷集一縣割屬賀州這一因素，則實際已恢復到南宋初的水平。對此，書中敘述唐、宋、元三朝稅制的變化時指出：「聖朝混一，首以寬民力」。

爲第一義，凡宋無名之賦，一切蠲除之。廣爲極邊，愈加優卹……」文字雖簡，但亦爲研究元初廣州局勢得以迅速恢復提供了重要的依據。當然，從記敘稅賦實收的數字來看，田糧稅戶僅佔總戶數的百分之十五點六，商稅總額亦僅二千餘錠，其中在城從業者已佔百分之八十九。此又可見，距今六百八十多年前的廣州經濟，不宜作過高的估計。

再次，廣州瀕臨南海，早有外貿名城之譽。但衆多史料證明，從唐至宋、元，對外貿易已從東南亞諸國，逐步擴展到阿拉伯國家和非洲。是書所記諸蕃國中，除東南亞一帶者外，更有弼施囉（今伊拉克巴士拉城）、默茄（今沙特阿拉伯麥加城）、勿斯離（今埃及開羅）、層拔（今坦桑尼亞桑治巴爾）、弼琶囉（今索馬里柏壩拉）、茶弼沙（今非洲西北部）等國和地區。此亦宋至元初的對外交往已發展到非洲等地的又一證明。又據所紀物產，「或產於風土之宜，或來自異國之遠，皆聚於廣州。所以名花異果，珍禽奇獸，犀珠象貝，有中州所無者」。此亦今人稱廣州爲海上絲綢之路的要津，並命之曰「花城」的原因。

凡此種種，不一而足。舉其一二，亦是引玉之磚而已。有見於此，並考慮到整理和保存舊志以及各種地方文獻，亦今時修志的任務之一。故據是書殘本縮微膠卷影印本加以點注，列歸《廣州史志叢書》印刷出版。爲了便於讀者檢索，並將多位學者對殘本和纂

人的有關考証文章七篇附後，連同楊寶霖先生從《永樂大典》輯錄有關《南海志》的史料，一併合冊付梓。錯漏之處，歡迎各方人士批評指正。

《廣州史志叢書》編審委員會

一九八九年七月

田 錄

序

南海志卷第六

戶口	一
土貢	八
稅賦	九
稅糧	10
鹽課	12
商稅	13
酒課	13
舊志稅賦	15
物產	十七

南海志卷第七

目錄

谷粟絲麻

寶貝

香藥

花

菓

瓜

木

竹

菜

獸

畜

水族

舶貨諸蕃國附

寶物

布疋.....
香貨.....
藥物.....
諸木.....
皮貨.....
牛蹄角.....
雜物.....

南海志卷第八

社稷壇壝.....
城濠.....

渠

南海志卷第九

學校	五
路學	五
書院	六
縣學	六
舊志學校去處	七
舊志進士題名	八
舊志貢院	九
舊志貢額	十
南海志卷第十	
兵防	七八
舊志兵防數	七八
水馬站	八三
馬站	八三

水站	八五
館驛	八五
遞鋪	八六
舊志館驛遞鋪	八七
館驛	八七
旱鋪	八七
水鋪	八八
河渡	八八
長河渡	八八
橫水渡	八九
局務倉庫	九〇
舊志諸司倉庫	九一
解字	九二
舊志諸司公解	九三
經略安撫司	九六
兵	九六

都團

九七

轉運司

九八

提舉常平司

一〇一

提舉市舶司

一〇二

附錄一

南海志序

一〇三

宋知全州陳公大序

一〇四

元大德殘本南海志跋

一〇五

南海志殘本二冊

一〇六

書大德南海志殘本後

一〇七

讀「書大德南海志殘本後」

一〇九

關於大德本南海志曹跋

一一〇

附錄二 南海志輯佚

說明

輯佚

一一一